

高唐县同源水务发展有限公司固废处置项目

(服务)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GG2023-FG03CD-072/XGTQTCG-2023-008)



招 标 人：高唐县同源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山东正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日 期：2023年11月



承诺书

尊敬的社会各界朋友：

正信咨询集团是项目建设前中后系列服务的综合服务机构，对各类业务，特别是招标活动，我们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进行操作，竭诚为项目建设单位尽心尽力提供专业技术化服务。如发现以下情况直接拨打监督电话，我们将对违规行为严惩：

1、业务操作过程中与投标人私下接触，向主持人乱打招呼，向中标人吃拿卡要，向同行业提供项目信息的。

2、泄露投标、评标信息和资料的。

3、接受宴请和获取非法收入的。

4、协助投标人投标的。

5、咨询、造价、安评、食品检测、拍卖等业务活动违规操作的。

可随时对违规行为及人员进行举报，我们绝对保守举报者相关信息，一经核实，将进行严重处罚直至开除。

举报电话：0635—2928855（审监部）

0635—2928878（法务中心）

地址：山东省聊城市开发区东昌路 159 号



目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3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7
第三部分	项目说明	17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定标	24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	31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35



第一部分招标公告

高唐县同源水务发展有限公司固废处置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高唐县同源水务发展有限公司固废处置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liaocheng.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12月8日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G2023-FG03CD-072/XGTQTCG-2023-008

项目名称：高唐县同源水务发展有限公司固废处置项目

预算金额：140元/吨

最高限价：140元/吨

采购需求：高唐县同源水务发展有限公司固废处置项目，详见招标文件。

标段划分及内容：本项目共1个标段，高唐县同源水务发展有限公司固废处置项目。

合同履行期限：1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监督单位：高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①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进入破产程序，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也未被司法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或强制执行措施，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3年11月18日9时00分至2023年11月24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liaocheng.gov.cn>）

方式：各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登录新版聊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http://ggzyjy.liaocheng.gov.cn:8601/tpbidder>）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文件格式为.lczf），逾期未下载招标文件视为放弃投标。

注：投标人在新版聊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诚信入库类型：**交易乙方**。



3. 售价：0 元/份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截止时间：并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新版聊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http://ggzyjy.liaocheng.gov.cn:8601/tpbidder>）

2. 开标时间：并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本项目采取不见面方式开标，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现场，仅需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参与会议。各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要求在开标前登录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完成相应工作，并安排专人实时在线处理答疑、澄清、报价等事宜。具体详见《聊城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途径：1.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平台入口-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入口-选择登录地区（聊城新平台（java）））；2. 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http://ggzyjy.liaocheng.gov.cn:809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发布公告的媒介：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高唐县政府采购中心网。

2. 电子交易系统特别注意事项

（1）投标人首次在新版聊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http://ggzyjy.liaocheng.gov.cn:8601/tpbidder>）参与投标的，获取招标文件前须办理企业诚信入库，详见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关于新版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上线试运行的通知》（<http://ggzyjy.liaocheng.gov.cn/lcggzy/tzgg/20230613/d95a44cc-38cc-4176-9ac7-137d9fe765d7.html>）。因未及时办理入库导致无法获取文件的，后果自负。另各投标人务必安排好专人对诚信库信息进行更新、维护，并对因诚信库不合法、不真实、不清晰、不完整、无效、错误或编辑待验证状态等造成的一切后果负责。

（2）本项目实行电子评标，投标人需办理 CA 证书，办理要求详见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右侧快捷入口“CA 办理”。因未及时办理 CA 证书导致无法投标的，责任自负。



CA 办理咨询电话：0635-8902280；移动 CA 锁（标证通）办理咨询电话：400-823-8788。

(3) 各投标人应随时关注项目信息并及时登录新版聊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和各类答疑澄清，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最终文件以答疑澄清后的为准。电子评标的，制作投标文件需将答疑澄清文件导入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4)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请到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下载中心-政府采购-政府采购电子标投标文件制作软件以及视频教程”下载。

(5) 投标人如遇交易系统软件操作技术问题，请咨询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或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维护室。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400-998-0000；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维护室：0635-8902702，联系人：黄工、张工。

(6) 采购过程中如遇到网络故障、服务器受损、系统服务异常或停电事故等突发情况，导致项目无法正常进行时，按照中心开评标应急预案处理，详见①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采购类项目开评标应急预案（暂行）（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ggzyjy.liaocheng.gov.cn>）—办事指南—政府采购）；②信息技术科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开评标应急预案（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ggzyjy.liaocheng.gov.cn>）—办事指南—信息技术科）。

3. 重要说明

(1) 公告附件链接的招标文件仅供获取前查看，投标人必须登录新版聊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获取并下载正式的招标文件。网上获取文件的成功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投标人最终资格的确认以评标委员会组织的审核结果为准。

(2) 本项目采用电子标评审，其中技术标采用明标评审。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名称：高唐县同源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聊城市高唐县

联系人：赵经理/邱经理

电话：13963513267/18265597767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山东正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聊城开发区东昌路 159 号



联系人：李岩/张宏泽

联系方式：16606356353/1660635610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岩/张宏泽

联系方式：16606356353/16606356109

山东正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1月17日



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

投标须知表

序号	内容	规定
1	项目名称	高唐县同源水务发展有限公司固废处置项目
2	招标编号	GG2023-FG03CD-072/XGTQTCG-2023-008
3	招标人	高唐县同源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4	招标内容	高唐县同源水务发展有限公司固废处置项目，本项目共1个包，具体见项目说明。
5	预算及控制价	总价：252万元；单价：140元/吨。 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控制价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7	投标人资格要求	同公告
8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9	质量标准	合格。
10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11	付款方式	乙方备齐处理凭证（过磅单）、发票（符合财经规范和甲方要求的增值税发票）交付甲方，发票入账每半年结算一次；（负偏离无效）
12	结算方式	本项目据实结算。
13	履约保证金	无
14	报价要求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本项目为固定单价报价，工作量以实际发生为准（以出场磅单为准），投标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人工、车辆、辅材耗材、运输费、过磅费、劳保、 安全 、环保、保险、各种税费及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本项目合同实施期间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并承担由此而带来的风险。
15	服务期限	1年 。（负偏离视为响应无效）



序号	内容	规定
16	现场勘察	投标人自行对服务地点进行勘察，招标人不统一组织勘察。
17	评标标准及方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
18	投标有效期	90天（日历日）。（自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19	招标代理费	自中标结果公告发布五个工作日内由中标人按成交总价，依据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的（服务类）标准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代理费。 因未交纳代理费而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公司名称：山东正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高唐分公司 开户银行：齐鲁银行聊城高唐支行 开户账号：1200514000000011437 开户行高唐齐鲁银行行号：313471800014 地址、电话：山东省聊城市高唐县鱼邱湖街道时风西路中奕紫宸苑18号楼10号商铺 0635-2928867
20	投标保证金	无
21	投标文件份数	1、将电子投标文件（加密版，后缀名格式为LCTF）传送到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会员系统投标文件上传栏目； 2、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参与开标会议；开标前登录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完成签到工作。 3、中标人需提交三份胶装的系统内生成的PDF版纸质标书，并加盖公章，送至代理公司（山东省聊城市东昌路159号）。
22	投标人需提交的资格审查文件	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如下资格审查文件： 1）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 2）2022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是指提供本单位的财务报告或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扫描件（成立日期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日期之后的）；



序号	内容	规定
		<p>3) 近半年内不少于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以发布公告时间往前推算半年）。是指提供本单位的缴税证明，为税务部门或银行出具的完（交、缴）税（款）凭证或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p> <p>4) 近半年内不少于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以发布公告时间往前推算半年）。指政府社会保障资金征收部门出具的单位职工社会保险缴费清单（或专用收据）扫描件或银行、税务部门代收的相关社保凭证原件扫描件；</p> <p>5) 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的彩色扫描件；若法定代表人参加，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的彩色扫描件；（格式见附件）</p> <p>6)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和信用记录承诺。格式按附件《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和《信用记录承诺函》；</p> <p>7) 投标人自有或租赁车辆不少于三辆，提供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自有车辆提供行驶证，行驶证信息如为个人，需提供该人与公司的关系；为租赁的，提供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p> <p>8) 有终端污泥处置单位的接纳证明材料和接纳单位及投标单位符合污泥处置的相关材料和审批手续。</p> <p>9) 投标人具有承担和实施该项目的能力，提供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p> <p>10) 能够出具与中标期限相匹配的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污泥处置场地及使用权的证明材料；</p> <p>说明：</p> <p>1、电子标书制作，资格审查按要求直接上传至电子标书系统。</p> <p>2、投标人未按照上述重要说明的要求提供材料、证件或制作电子标书的，作无效标处理。</p>
23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文件开启时间	<p>文件开启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p> <p>签到时间：投标人需在开标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完成签到工作，未在开标前完成签到的报价将被视为实质性不响应。</p>



序号	内容	规定
		<p>解密时间：投标人需提前 60 分钟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的解密时间（从投标人解密环节开始计时，每个投标人限 30 分钟）内解密失败的，其投标被拒绝且投标文件被退回。</p> <p>投标人对线上投标文件开启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议的，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互动交流板块提出并询问，如未提出异议视为认同开标结果。</p> <p>其他要求：评审过程中产生的所有数值均保留 2 位小数，不四舍五入。无效标投标人的报价不计入磋商基准价的计算。</p>
24	答疑安排	<p>投标人提交疑问时间：2023 年 11 月 25 日 17:00 前；</p> <p>投标人对招标文件、踏勘现场有询问或者疑问，需招标人解答或者答疑时，应于 2023 年 11 月 26 日 17:00 前，选择直接联系代理公司或者在平台系统内提问等形式提出疑问，其中系统发起的提问不得透露投标人的名称和联系方式。</p> <p>代理机构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或投标人提出的问题，决定是否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充修改，澄清说明或者补充修改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报名系统中发布，发布之日即视为已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各投标人应随时关注报名信息并及时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电子版各类澄清答疑，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补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具有最终约束力。</p> <p>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询问或者疑问，视为认同招标文件以及答疑文件内的所有要求，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解答或者答疑要求报价的，后果自负。</p> <p>各投标人应随时关注项目信息并及时登录新版聊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和各类答疑澄清，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最终文件以答疑澄清后的为准。电子评标的，制作投标文件需将答疑澄清文件导入投标文件制作工具。</p>
25	电子招投标的应急措施	<p>出现应急情况时，各投标人务必配合招标人及其招标代理机构和市（县、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按照招标文件及《信息技术科公共资源</p>



序号	内容	规定
		电子交易系统开评标应急预案》有关规定，做好突发情况处置工作。
26	其他说明一	一、获取标书的成功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投标人最终资格的确认以评标委员会组织的最后资格后审为准。 二、本次招标文件以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内发售下载的为准，各投标人需及时查看系统内澄清答疑情况，澄清答疑后的文件为最终文件。请投标人务必把最新的澄清文件导入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否则无法生成最新投标文件。
27	其他说明二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应当拒收。[温馨提示：建议投标人在工作时间内（早 9：00 至 17:00）上传投标文件，如因投标人在非工作时间内未能成功上传其电子投标文件的，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8	监督投诉单位	高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人：杜主任 联系电话：0635-7123005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叙述的项目。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投标。

二、总则

（一）资金来源：详见投标人须知表。

（二）定义

- 1、“招标人”系指高唐县同源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 2、“招标代理机构”系指山东正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 3、“投标人”系指向招标代理机构索取招标文件并提交投标文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4、“合格投标人”系指经评标委员会初步评审，投标人的各项指标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进入综合评审阶段的投标人。

5、“中标候选人”系指由评标委员会对合格投标人综合评审后，评选出的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综合竞争实力强、报价合理且有能力为招标人提供服务，遵守招标文件和询标时的承诺，赢得或潜在赢得服务合同的投标人。

6、“高唐县同源水务发展有限公司固废处置项目”系指中标人按招标文件和采购合同的要求，向招标人提供所需的服务及有关技术资料。

7、“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高唐县同源水务发展有限公司固废处置项目以及其它相关的义务。

(三) 投标保证金：详见须知表。

(四) 投标费用

1、无论评标方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本次投标活动有关的相关费用；

2、招标代理服务费：详见投标须知表。

三、招标文件说明

(一) 招标文件的组成：本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二) 招标文件的修改

1、招标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必要的澄清或修改须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将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2、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照招标文件的修改要求考虑修正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的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并将此变更通知上述每一位潜在投标人。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

各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可要求澄清，要求澄清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招标公告载明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或传真）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的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在其认为必要时，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四、投标文件的编制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提交包括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内容如下：

- 1、投标函
-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 3、授权委托书
- 4、联合体协议书（本项目不适用）
- 5、资格审查资料
- 6、企业信誉
- 7、企业各类证书
- 8、近年来完成业绩
- 9、拟投入本项目从业人员
- 10、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11、样品（本项目不适用）



- 12、演示讲解（本项目不适用）
- 13、商务标
- 14、分项报价表
- 15、节能环保产品证明（本项目不适用）
- 16、强制节能清单（本项目不适用）
- 17、小微企业证明（本项目不适用）
- 18、技术标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要求及计量单位

1、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标准简体中文。投标人可以提交用其他语言印制的资料，但必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材料为准；

2、除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须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三）投标文件的格式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电子投标文件签章要求：投标文件封面、开标一览表及电子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应签章处。未按要求进行签章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四）投标报价要求

1、本次投标报价为一次性报价且只有一种方案，报价币种为人民币。

2、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若有说明应在开标一览表备注处注明。本项目不接受可选择投标方案和价格。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价格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被拒绝。

3、投标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4、投标人免费提供的项目，应先填写该项目的实际价格，并注明免费。此项不计入总报价。

5、投标人提供分项单价和所报的总价，如果单价和总价不符，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投标截止日期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详见投标须知表中要求。

2、投标人代表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指定地点。如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提前或推迟截止时间的，则按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递交；

3、对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以退还。

（二）投标文件的处理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三）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可在开标前任意时间制作并上传投标文件，若投标文件已上传且距离开标时间不足 30 分钟，投标文件将无法更改，也不可自行撤回。若投标文件已处于待解密状态，开标前放弃投标的，请现场联系代理公司工作人员撤回投标文件。

投标截止时间后，电子招投标系统将不再接收电子投标文件，未按时上传或递交投标文件的企业将作无效标处理。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到达、拒绝解密、开标时间后离开导致无法解密、或因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内（每家企业限 10 分钟）解密失败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且作无效标处理。

（四）无效投标

1、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其投标视为无效投标：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



(2)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要求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2、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不但被视为无效投标，而且将根据情况性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追究其法律责任。投标人给招标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招标代理机构有索赔的权利。

(1)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资质证明文件或提供的有关资格、资质证明文件不真实，提供虚假投标材料；

(2)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3) 在整个投标过程中，投标人有企图影响招标结果的任何活动；

(4) 投标人串通投标；

(5) 投标人向招标人、监管机构、招标代理机构提供不正当利益；

(6) 中标人不按要求提交代理招标代理服务费；

(7) 中标人不按规定签订合同；

(8)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第三部分 项目说明

一、项目名称：高唐县同源水务发展有限公司固废处置项目

二、项目要求：

1、具备相应的污泥处置设备及专业工作人员，能够及时、合理处置污泥，保证污泥处置工作的稳定性、连续性，处置能力满足我公司产生污泥处理需要（年产生量：含水率 65%以内的污泥约 18000 吨左右）。

2、保证处理处置条件和设施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对处理处置污泥废物的技术要求，最终处理产物符合行业相关标准。

3、具备规范的规章制度和内部管理方案及事故应急处置预案，保证污泥处置过程的稳定、安全。

4、能够对我公司日产污泥进行及时转移，使用手续齐全的运输车辆及驾驶人员，确保在转移和处理处置过程中，不产生对环境的二次污染。

5、污泥全部运输至污泥处置企业进行合规处置，保证污泥进行无害化、资源化处置，投标人需保证在贮存、利用、处理等符合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要求标准（执行现有《固废法》）。

三、特殊说明

1、道路经营运输许可证，车辆必须安装 GPS 定位系统以防止偷排偷倒，或违约使用车辆。GPS 行车记录、数据设置及采集、打印、报警与远程监控等功能需开放给甲方；

2、必须保证每日将污水厂所产生的污泥及时装车外运并作无害化、资源化处理，避免污泥留置对环境和污泥生产产生影响，必须每天车辆离开时清扫干净装车区域地面，做好安全管理防护。

3、考核标准

序号	考核服务种类	检查及评定内容及标准	评分细则	考评扣分
1	污泥运输处置服务	按照规范要求填写污泥外运登记表	发现一次不规范填写或未填写的	-10
2		污泥及时外运	每发现一次延迟清运事件	-5
3		提供合法的污泥运输及处置单	未能及时提供	-5



4	污泥处置服务	不能发生安全事故	每发生一次安全事故	-20
5		运输和处置过程中未发生公众投诉或环保负面事件	发生一次公众投诉或环保负面事件	-5
6		积极配合甲方开展环保检查涉及污泥运输处置事宜	每发现一次不配合甲方	-10
7		违反现场安全管理要求	每次	-10
8		违反现场环境卫生管理要求	每次	-5
9		损害厂内公物及设施	照价赔偿每次	-5
10		按要求提供合法的污泥处置单	未能及时提供	-10
11		处置过程中未发生公众投诉或环保负面事件	发生一次公众投诉或环保负面事件	-5
12		积极配合甲方开展环保检查涉及污泥运输处置事宜	每发现一次不配合甲方	-10

注：

1、投标人必须无条件接受招标人考核标准，每出现一次违背考核标准的事项，除按考核标准进行考评扣分外，还应根据现场情节，接受招标人对投标人的违背考核作出的现金处罚（500元-3000元）/次，如发现投标人对固废处理违背国家要求，招标人有权与其终止合同，并上报主管部门，由投标人担任一切责任。

2、当投标人考评扣分低于50分（满分100分）时，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向招标人协商赔偿。



本项目执行鲁政字[2023]172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全省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否则视为无效。

山东省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全省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
鲁政字[2018]80号

各市人民政府，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根据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和职工工资水平增长等情况，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审核，确定调整最低工资标准。现公布如下：

一、调整后的全省月最低工资标准为2200元、2010元、1820元；小时最低工资标准为22元、20元、18元。各县（市、区）最低工资标准见附件。

二、月最低工资标准适用于全日制就业劳动者；小时最低工资标准适用于非全日制就业劳动者。

三、调整后的最低工资标准从2023年10月1日起执行，鲁政字〔2021〕169号文件同时废止。

四、各市、县（市、区）要加强对《最低工资规定》（原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21号）和最低工资标准的宣传，在当地主要媒体上公布最低工资标准，让用人单位、劳动者和公众广为了解。要进一步加强用人单位执行最低工资标准情况的监督检查，对违反《最低工资规定》的行为要依法查处，切实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山东省人民政府
2023年10月12日



第四部分开标、评标、定标

一、开标

1、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开标仪式并签到。

2、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招标人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二、评标委员会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规定，结合招标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由五人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三分之二。

三、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评标委员会成员综合评定各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因素综合评定各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并分别进行打分，确定中标候选人。

1、评标原则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结合项目特点，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公平、公正、科学、择优”为本次评标的基本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各投标人。同时，在评标时恪守以下原则：

（1）客观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审；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仅依靠投标文件本身，而不依靠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2）统一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统一的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用同一标准进行评标。

（3）独立性原则：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

（4）保密性原则：评委及熟知情况的有关工作人员将保守投标人的商业秘密。

（5）综合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综合比较、审查投标人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



指标的优劣评定出中标候选人。

(6) 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依法独立评标，遵守评标工作纪律。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评审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不签署不同意见的，视为同意。

2、评标过程保密

2.1 开标之后，直到授予投标人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2.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企图影响招标方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3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3、初步评审

3.1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3.2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差。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差或保留。重大偏差或保留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和内容或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规定，而纠正这些偏差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3.2.1 重大偏差包括以下内容：

(1) 投标文件未经投标人盖章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非逐页小签）；

(2) 服务期、投标有效期及履约保证金等有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3) 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不完整；

(4) 未按规定报价，投标文件中未按招标文件或工程量清单要求报出价格，工程



量清单中出现严重的缺项漏项，评标委员会无法比较和评审的；

(5)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6) 投标文件中的履约能力描述及证明有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7)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8)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9) 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控制价的；

(10) 组成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未附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

(11)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12)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投标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造价软件加密锁号一致，将视同串通投标作无效标处理，并将有关问题上报至行政监管部门处理。

(13) 电子清标中，技术标雷同性分析，存在高度雷同的技术标评分项且企业无法合理解释，或高度雷同项达到一定数量的，由评审委员会作无效标处理。（具体数量由评审委员会协商确定）。

投标文件有上述情况之一的，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将作无效投标处理，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3.2.2 评标委员会将允许投标人修改其投标文件的细微偏差。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3.2.3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 投标报价评审

投标人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 评标原则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结合项目特点，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公平、公正、择优、效益”为本次评标的基本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各投标人。同时，在评标时恪守以下原则：

（1）客观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审；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仅依靠投标文件本身，而不依靠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2）统一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统一的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用同一标准进行评标。

（3）独立性原则：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

（4）保密性原则：评委及熟知情况的有关工作人员将保守投标人的商业秘密。

（5）综合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综合比较、审查投标人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定出中标候选人。

5. 评标标准及方法：综合评分法（百分制）



评标委员会根据以下评分标准进行评标，并计算出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5.1 定标原则：全体评委按照评分标准的规定对各有效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审，按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名。最终得分相同者，报价得分高者排名在前，投标报价得分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

5.2 评分标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价格部分	50 分	各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去掉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值(投标人为 5 家或以下时,所有投标人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值)。各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与基准值比较,与基准值相司者得 50 分每高于基准值 1%减 0.4 分,每低于基准值 1%减 0.2 分,本项减完为止。 注:分数计取,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数。
技术部分	44 分	1 污泥场地情况,得 1-5 分; 2 污泥处理处置工艺及设备情况,得 1-5 分; 3 质量保证措施,得 1-5 分; 4 针对本项目的环境影响保障措施,得 1-5 分; 5 转移联单制度落实方案及污泥处置台账方案,得 1-4 分; 6 重点、难点、关键点的分析及对策,得 1-4 分; 7 满足环保及安全文明处置的方案及措施,得 1-4 分; 8 人员配备齐全、职责分工明确,专业结构合理、专业水平高,能够满足项目要求的,得 1-4 分; 9 针对本项目拟投入人员的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及管理方案,得 1-4 分; 10 针对设备故障或意外突发情形等制定的应急预案,得 1-4 分。
商务部分	6 分	投标人自 2020 年 11 月 1 日(含)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签订的同类项目业绩的,每提供 1 份得 2 分,最高得 6 分。 备注:①投标人需同时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



		件及提供网站中标公告截图扫描件，上传至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未否则不予计分。②类似业绩指：与本次采购相关的类似项目。
--	--	---

四、禁止投标人串通投标或以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如出现以下情形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1、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 （一）向评标委员会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二）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 （三）未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 （四）将采购合同转包；
- （五）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采购合同。

投标人有前款第一项规定情形的，中标无效。评审阶段资格发生变化，投标人未依法通知招标人和代理机构的，处以采购金额 5% 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中标无效。

投标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采购活动。

2、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投标人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 （一）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 （二）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三）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四）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采购活动；
- （五）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
- （六）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七）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



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一)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四)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六)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七) 重要说明：在清标中发现以下问题均视为涉嫌串通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 (2) 投标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
 - (3) 使用的造价锁号一致。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采购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 (一) 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二) 招标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三)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 (四) 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五)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 (六) 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5、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的，属于以他人名义投标。

6、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

- (一)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二)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三)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四)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五)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7、按废标处理: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8、特殊情况下的评标方法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

所有投标被否决后，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五、评标纪律

1、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评标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2、所有评标人员应忠于职守、廉洁自律、秉公办事、不徇私情。

3、评标人员不得接受或参加投标人或与投标有关的单位、组织或个人的有碍公务的宴请、娱乐等，不得以任何形式弄虚作假。

4、评标期间，评标人员不得随意出入评标地点、与外界通讯、会客等。

5、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对招标人、用户及评标委员会其他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被取消投标资格。

6、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委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员进行私下接触。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员，不得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委员会以外。

7、评标过程中，当发表结论性意见时，先听取专家评委意见，用户评委随后发表意见。



8、评标结束后，各评标人员应将全部资料整理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严禁将评标过程中的任何资料带出评标现场向投标人或其他单位提供。

9、采购代理机构与委托方应对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拟邀请的潜在投标人名单、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名单、评标过程予以保密。

10、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及与评审有关的人员应当对评审情况和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予以保密。

11、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12、评标工作开始前，由工作人员负责收缴并保管评委、工作人员的通讯工具。

13、在采购活动中，招标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四）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五）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招标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六、中标通知书

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 3 日。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同时向所有未中标的投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七、签订合同

1、中标人须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确定的



事项由采购代理机构协助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签订采购合同的时间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三十日内。

2、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合同附件。

3、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4、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施工。

5、如中标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招标人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6、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督促招标人和中标人及时签订合同，发生拖延或者拒绝签订合同、中止或者终止合同以及其他合同签订、履行异常情况时，应当了解情况，积极主动协调，协调无效时，应及时报同级财政部门，财政部门依法对责任方作出处理或处罚。

八、解释权：

1、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为招标人，解释以招标人的书面解释为准。

2、招标文件未做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投标人应同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九、质疑：

1、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纸质版形式向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质疑。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2、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



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时，还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否则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质疑函范本下载地址：<http://www.ccgp.gov.cn/>

5、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其他任何方式的质疑，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均不予接受和回复。

质疑函收件人：宋会英

联系电话：15106859743

通讯地址：山东省聊城市开发区东昌路 159 号

6、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所有质疑，重复质疑或多次质疑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7、质疑人对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投诉单位：

单位名称：高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高唐县鼓楼东路时风科技楼

联 系 人：杜主任

联系电话：0635-7123005



第五部分合同格式

合同书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甲方：

乙方：

签署地点：

签署日期：

（本合同内容仅供参考，具体以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_____服务合同

甲 方（招标人）：_____。

乙 方（中标人）：_____。

_____所需_____采购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经评标委员会确定_____（乙方）_____。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服务期限、合同金额

服务内容	服务期限	合同金额

二、费用支付

付款方式：_____。

三、服务

1、服务时间：合同签订后即日生效。

2、服务地点：_____。

3、服务风险：

除甲方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工作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四、服务质量

服务的质量应符合国家标准、采购文件要求、报价文件及投标人在采购过程中做出的书面澄清及承诺。

五、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招标人在中国境内使用的该服务内容，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六、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采购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服务。

2、其他售后服务内容：因服务质量问题未通过验收引起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为附条件生效合同，除甲乙双方签章，还应满足以下条件时合同生效：

乙方应提交：应提交成交代理费。

八、违约条款

1、乙方延迟服务或不积极响应服务内容，每延迟 1 日，按应交付约定服务费总额____% 支付违约金。

2、乙方履行合同不符合规定，除应按合同约定补救外，在补救期间，应按约定服务费总额__%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

3、一方不按期履行合同，并经另一方提示后 30 日内仍不履行合同的，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要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4、如因一方违约，双方未能就赔偿损失达成协议，引起诉讼或仲裁时，违约方除应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外，还应承担对方因诉讼或仲裁所支付的律师代理费等相关费用。

5、其它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6、按照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等，应当在明确责任后 ____日内，按银行规定或双方商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九、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乙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甲方，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7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应证明。

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其他说明

1、道路经营运输许可证，车辆必须安装 GPS 定位系统以防止偷拍偷倒，或违约使用车辆。GPS 行车记录、数据设置及采集、打印、报警与远程监控等功能需开放给甲方；

2、必须保证每日将污水厂所产生的污泥及时装车外运并作无害化处理，避免污泥留置对环境和污泥生产产生影响，必须每天车辆离开时清扫干净装车区域地面，做好安全管理防护。

3、考核标准（后附）

①投标人必须无条件接受招标人考核标准，每出现一次违背考核标准的事项，除按考核标准进行考评扣分外，还应根据现场情节，接受招标人对投标人的违背考



核作出的现金处罚（500 元-3000 元）/次，如发现投标人对固废处理违背国家要求，招标人有权与其终止合同，并上报主管部门，由投标人担任一切责任。

②当投标人考评扣分低于 50 分（满分 100 分）时，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向招标人协商赔偿。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1）提交聊城仲裁委员会仲裁；（2）向聊城市人民法院起诉。本合同发生纠纷，经双方协商不能解决时，采用第（ ）种方式予以解决。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三、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方及相关部门_____份，乙方_____份，采购代理机构份。

甲 方：

乙 方：

盖 章

盖 章

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地 址：

地 址：

开户单位：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投标函、资信标和商务标明标部分)

投标人单位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法人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录

- 1、投标函
-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 3、授权委托书
- 4、联合体协议书（本项目不适用）
- 5、资格审查资料
- 6、企业信誉
- 7、企业各类证书
- 8、近年来完成业绩
- 9、拟投入本项目从业人员
- 10、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11、样品（本项目不适用）
- 12、演示讲解
- 13、商务标
- 14、分项报价表
- 15、节能环保产品证明（本项目不适用）
- 16、强制节能清单（本项目不适用）
- 17、小微企业证明（本项目不适用）
- 18、技术标



附件：

一、投标函

致：：

经研究，我方决定参加招标编号为：的采购项目并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共 份。

2、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按期、按质、按量提供服务。

3、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4、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遵守贵机构有关招标的各项规定。

我方若未成为中标人，贵机构有权不做任何解释。

5、我方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日。

6、我公司承诺提供的所有资料完全真实，否则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账号：

投标人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章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月日



附件：开标一览表

(以电子标系统内生成格式为准填写并签章)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标题	内容	备注
1	投标报价	元	注：此处应投报单价，报总价按无效 投标处理
2	交货期		即服务期
3	质保期		
4	逾期违约金		



附件：

报价明细表
(供参考)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1							
2							
3							

注： 此表可根据需要进行格式扩展。

投标人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须提供正面、背面双面身份证扫描件）



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致：

我（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名称）系（投标人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我公司（委托代理人姓名和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招标人名称）的项目（招标项目名称）招投标活动，招标编号为：。该同志代表我单位全权处理本次招投标活动中与（招标人名称）的一切事宜，由他签字的一切文件，我公司均认可。

委托代理人无转让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签章：

投标人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

授权委托日期：

附：

委托代理人姓名：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传真：

电话：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第二代身份证，提供正反面)



四、联合体协议书（本项目不适用）



五、资格审查资料

详见须知表第 22 项



履行合同的设备技术能力证明表

单位名称 (盖公章)					
技术人员数量		管理人员数量		总人数量	
设备、仪器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规格		设备数量	

- 1、本表由投标人填写，不填写本表投标无效；
- 2、本表为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说明，对代理商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和信用记录承诺。

附件：无重大违法声明

致：山东正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如果以上声明不真实，我方全部承担虚假响应（投标）的责任，并接受依法施行的处罚。

投标人全称：__（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附件：信用记录承诺

致：山东正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郑重承诺，在参与_____项目（编号：_____）采购期间，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异常经营名录的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六、企业信誉

证书名称	查看

七、企业各类证书

证书名称	查看
------	----



八、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招标人名称	
招标人地址	
招标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完成日期	
承担的工作	
完成情况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附：

项目扫描件：

序号	证书名称	查看



九、拟投入本项目从业人员

姓名 (必填)	身份证号 (必填)	性别	学历	职称	职务	从业年限	资质证书	获奖情况	备注

扫描件：

序号	证书名称	查看



十八、技术标

其他：

投标人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附件：

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1	企业名称	
2	总部地址	
3	当地代表处地址	
4	电话	
5	传真	
6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7	法人授权代表	
8	电子邮箱	
9	注册地	
10	注册年份	
11	主营范围	
12	公司资质证书编号	
13	开户行名称	
14	开户行账号	
15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投标人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章或授权代表签字：



附件：

资格审查表

投标人名称：

序号	要求	是否提供	检验结果
1	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	是否提供	
2	2022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是指提供本单位的财务报告或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扫描件（成立日期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日期之后的）	是否提供	
3	近半年内不少于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以发布公告时间往前推算半年）。是指提供本单位的缴税证明，为税务部门或银行出具的完（交、缴）税（款）凭证或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是否提供	
	近半年内不少于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以发布公告时间往前推算半年）。指政府社会保障资金征收部门出具的单位职工社会保险缴费清单（或专用收据）扫描件或银行、税务部门代收的相关社保凭证原件扫描件	是否提供	
	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的彩色扫描件；若法定代表人参加，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的彩色扫描件；（格式见附件）	是否提供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和信用记录承诺。格式按附件《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和《信用记录承诺函》	是否提供	
	投标人自有或租赁车辆不少于三辆，提供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自有车辆提供行驶证，行驶证信息如为个人，需提供该人与公司的关系；为租赁的，提供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	是否提供	
	有终端污泥处置单位的接纳证明材料和接纳单位及投标单位符合污泥处置的相关材料和审批手续	是否提供	
	投标人具有承担和实施该项目的能力，提供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是否提供	
	能够出具与中标期限相匹配的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污泥处置场地及使用权的证明材料	是否提供	
	核验人签字		

说明：1、本表除检验结果一列外，其余内容自行填写完毕，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证件统计表】模块中。
 (2) 此表内容如与资格审查及评标办法不一致的，以资格审查及评标办法内容为准。



业绩得分明细表（共 6 分）

供应商名称：_____

投标人自 2020 年 11 月 1 日（含）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签订的同类项目业绩的，每提供 1 份得 2 分，最高得 6 分。

备注：①投标人需同时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及提供网站中标公告截图扫描件，上传至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未否则不予计分。②类似业绩指：与本次采购相关的类似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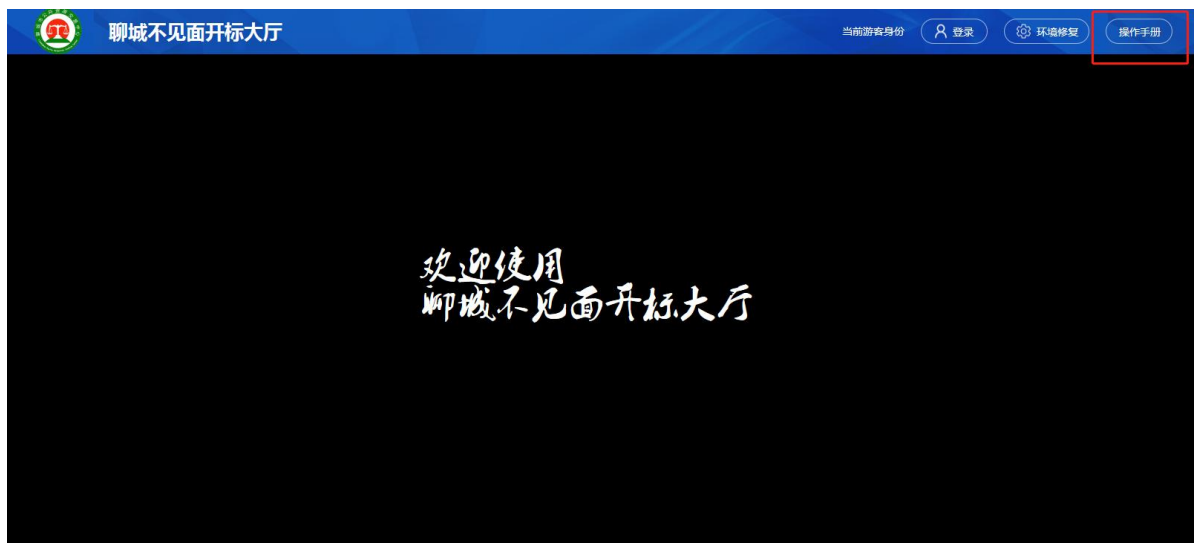
序号	合同名称	签订日期	采购内容	合同、中标通知书原件的彩色扫描件、中标公告截图扫描件 按要求提供	得分
1					
2					
3					
合计					
核验人签字					

说明：1、本表除得分结果一列外，其余内容自行填写完毕，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中。2、本表格如果与评分标准有冲突不符合的条件，以评标标准内容为准。3、本表仅为方便评审，不提供本表不得分，未填写在本表中的内容也不得分。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虚拟开标大厅-投标人 操作手册

见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不见面开标大厅
入口-下载操作手册



见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不见面开标大厅入口-下载操作手册